

附件 6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湛江开放大学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8 日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湛江开放大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单位情况。湛江开放大学是市属成人高等学校，是国家开放大学、广东开放大学的地市级分校。湛江市财政职业技术学校创办于 1983 年，原为湛江市财政局下属财政中专学校，现为湛江开放大学附属中专学校。湛江开放大学（湛江市业余大学、湛江社区大学）是湛江市教育局主管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教学业务接受广东开放大学指导。

我校下设有综合管理机构 5 个，教学机构 7 个，教辅机构 1 个。分别为：办公室、组织人事科、纪检监察室、教学教务科、总务科，家庭教育教研室、职工教育教研室、社区教育教研室、老年教育教研室（终身学习服务中心）、新型农民教育教研室（乡村振兴教研室）、德育与中职教研室、文艺教研室，信息技术中心。

2.人员情况。湛江开放大学（湛江市业余大学、湛江社区大学）事业编制 121 人。其中一类人员 50 人，二类人员 71 人。2025 年年末实有在编教职工 99 人，临聘人员 36 人，退休 84 人，合计

219人。另还有外聘教师约86人。

3.工作职能。 我校承担本科学历、专科学历、中专学历教育及非学历教育培训。按照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要求，坚持面向基层、面向行业、面向社区、面向农村，广泛开展职工教育、社区教育、家庭教育、老年教育、新型农民教育和各类培训。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5年，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切实加强党对学校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将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推动学校办学治校各项工作稳步提质、行稳致远。学校荣获广东开放大学招生工作先进集体、广东开放大学体系学分银行服务点先进单位等荣誉，在2024年湛江市直属学校综合考核中被评为“优秀”。

学校始终将政治理论学习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定期组织全校教职工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切实提高全体教职工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学校以党建规范化建设为核心，全面筑牢党组织战斗堡垒。严把党员发展各环节关口，不断党建形式拓展，推动党支部与医院、企业结对共建，打造校社共建样板。常态化开展廉政教育，规范信访举报工作，抓实考勤纪律。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筑牢校园思想安全防线。开展师德师风自查自纠，确保校园政治安全与思想稳定。选派优秀教师扎根基层一线担任帮扶干部。响应市委及团省委工作要求，以文化帮扶点亮乡村教育之路。组织全校师生在“广东扶贫济困日”募集资金。承办团省委组

织的 2025 年湛江市“百千万工程圆梦计划”学员交流活动。坚持党建引领团建工作深度融合，以政治建设为核心，深化党团共建服务大局，推动青年师生在社区教育、公益服务中彰显担当。聚焦育人核心，实现知识传授与思想引领协同发力。

学校始终把学习教育摆在突出位置，强化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坚持刀刃向内查摆问题，优化职责分工与考核机制，以制度固化整改成果，推动校风教风持续向上向好；主动接受全体教职工监督，聚焦师生急难愁盼与学校发展大局，领导班子积极推进校际战略合作与校区新规划等重点领域建设等工作。

2025 年开放教育与中职教育招生工作规模和质量稳步提升。招生工作降本增效，各类招生的招生奖及广告宣传费等同比降低。中职招生创历史新高。深化社区教育实践多元赋能民生，构建全民终身学习服务体系，承办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设中老年兴趣班，开设少年儿童公益课堂，为青少年提供免费学习成长平台。承办市教育局“送法进校园”活动，聚焦专业人才培养，助力行业发展。联合湛江市档案局举办 2025 年湛江市档案专业人员岗位培训班；承办湛江市委教育工委 2025 年党员发展对象培训班，推进住建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职业培训，对接产业发展需求。顺利完成各项教学任务。严格落实教学管理各项要求，保障教学工作有序高效推进。教学计划精准落地，对标国开、广开、中职三类培养规格，同步完成专业规则、教学计划及人才培养方案修订，精准分配校内外教师授课任务，实现选课排课“零冲突、零漏排”，确保教学秩序平稳。统筹线上线下教学，开设线下辅导课，推动教学平台资源更新与互动，教学全过程可追溯，有效提升课堂教

学实效。实践教学环节严实闭环，严格规范本科毕业论文指导与答辩流程，组织线上答辩，论文优良率达 91.7%，同比提高 9.4 个百分点，学位论文抽检合格率达 99.1%。教学检查和校内教学督导，确保教学质量全程可控。规范教务考务管理。扎实推进考务管理各项工作，确保各类考试平稳有序、公平公正。全年统筹组织国开纸考、广开期末终结性考试、中职期末考试等各类考试 77310 人次。考务管理严格规范，完善“一体化考试平台”人脸识别流程，从技术层面杜绝替考行为，实现替考“零发生”。强化试卷保密“闭环”管理，各环节全过程监控，确保试卷安全。形考成绩录入坚持“日清周结”，异常数据 24 小时内核查修正。创新考务服务模式，推行“学生自主预约考试+教学点兜底报考”双轨模式，学生通过公众号自主预约，教学点统筹兜底，满足学生灵活需求，提升考务管理效率。优化学籍与毕业服务，实现零差错。夯实班主任队伍建设，修订管理办法，建立“招生—教学—考试—毕业”全周期服务链，全方位保障教学教务工作有序落地。用心做好学生管理教育工作。思想引领方面，深化党团建设，完成中职教育团总支换届，组织师生学习党的创新理论。举办大型“法治进校园”活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举办中职学生技能比赛，检验和展示学生专业能力。常态化开展防震消防疏散演练。成功举办各类文体活动，丰富学生课余生活。团学与社会服务方面，践行社会责任。资助工作方面，规范落实国家资助政策。

切实推进人事管理与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严格按照选拔任用条例，提振干部干事创业精气神。规范人事常规工作，完成机构编制统计等工作。做好薪酬福利保障，解决 2022

年重点民生整治市直机关单位欠缴社保费问题。持续夯实财务后勤管理保障工作，一是财务工作严守财经纪律、精准统筹资金。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制度，按物价部门核准标准规范收费，通过非税系统、公众号等渠道实现票款分离，杜绝现金收款风险。完成部门决算、教育经费统计等多项上级交办工作，确保会计信息真实完整。积极配合各类检查，落实清理拖欠企业账款要求，通过协商结清新建教学楼工程及装修工程欠款，按要求报送地方债务风险防范、财政存量资金等专项检查相关材料。面对经费紧张局面，精准跟踪资金拨付，按支出轻重缓急分类支付，全力保障日常教学工作有序开展。二是后勤工作聚焦保障、筑牢防线。强化卫生与防疫管理，定期开展校园重点区域卫生消毒和“除四害”工作，制定传染病防控方案，清理卫生死角、疏通沟渠，有效改善校园环境。织密安全防护网，加大校园重点区域巡查力度，联合公安、交警等部门整治校园周边交通乱象，落实护学岗制度，开展防震消防疏散、防暴等演练，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严抓食品安全，成立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落实食材定点采购、索证留样及领导陪餐制度，无食品安全事故发生。规范固定资产管理，完成多批次设备资产报废处置及校区资产盘点，及时处理盘亏问题。此外，推动校园建设提质，落实国有建设用地延期开工手续，自筹资金完成新地块无人机训练场，建设及十千伏高压电下移迁改，消除安全隐患，同时推进主校区2号教学楼及食堂改造立项，为学校发展提供坚实后勤保障。

深化学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全力推进校园信息化建设，为各项工作提供技术保障。做好常规运维管理，负责校园网络设备、

校级门户网站的运行维护，重点维护多媒体教室设备、公用打印机等，将闲置教学一体机配置到教室，逐步淘汰旧型号喷墨打印机。强化网络安全防护，做好重点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配置网络防火墙。圆满完成粤港澳网络安全攻防演练任务，全年无网络安全事件发生。推进软件正版化工作，迎接省、市相关部门专项检查，制定整改计划，开展正版化培训，组织校内人工智能专项培训、网络安全培训，提升教职工信息化应用能力。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顺应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需求，向社会最大程度开放教育资源，提供形式多样的教育服务，广泛开展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满足不同类型不同层次学习需要。

1. 预算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1）预算编制科学、执行到位，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确保预算执行进度合理，无随意调整预算等情况；保证预算收支等各类经济活动合法、合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保证教职工、临聘人员、外聘教师的工资、课酬正常发放，保证学校教学顺利开展。

（3）立足办学优势，在开展学历教育的同时，积极开展社区教育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 年我校年初预算总收入 5001.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31.93 万元，占总收入的 50.62%；事业收入 2469.50 万元，占总收入的 49.37%。2025 年预算总支出 500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86.1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1.69%；项目支出 915.28 万元，占总支出的 18.3%。

2025 年全年决算收入 4616.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009.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65.19%；事业收入 1557.49 万元，占总收入的 33.74%；其他收入 49.33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7%。2025 年全年决算支出 4616.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89.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84.26%；项目支出 703.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5.24%。

我校不断加强资金管理，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当年财政下达的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根据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我校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由书记、校长黄华兵担任组长，负责整体规划与决策，对评价工作的各个环节进行审核和监督，确保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公正性。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联络人为邓志芳，根据组长的要求，设计具体的绩效评价方案，包括确定评价指标、标准和方法等，同时负责绩效自评报告的编写及上报工作。其他小组成员主要负责资料收集，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分类、

汇总和初步整理，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为后续的分析工作做好准备。

（二）自评工作过程。我校收到《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6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6〕2号）后，学校领导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了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要求根据分工，落实责任，结合我校实际情况，认真开展自查自评工作。此次项目自评、部门整体资金绩效自评工作以各科室负责人及总务科人员为主，其他相关职能科室人员配合收集自评材料；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评价报告。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校自评材料于2026年5月30日报送，按时按质完成自评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我校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我校本次绩效自评遵循市有关文件精神 and 对照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进行逐项评定。坚持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真实性、科学性、规范性原则，整体绩效自评结果95.08分，优等。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整体效能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在市委领导及市教育局的精心指导下，2025年度我校紧紧围绕工作大局，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履职尽责，攻坚克难，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2025年我校年初预算总收入5001.43万元，全年决算收入4616.38万元，收入预算完成率为92.3%。2025年预算总支出5001.43万元，全年决算支出4616.38万元，支出预算完成率为92.3%。我校在预算范围内，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政府采购、招投标等制度，控制各类支出。得18.46分。

我校在预算范围内，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政府采购、招投标等制度，控制各类支出。得18.46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我校教学工作有序开展，中职招生比2024年有大幅增长，加强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效益，确保学校各项工作顺利完成。对中职教育而言，大大地促进了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助力教育精准扶贫，保证教育公平；对开放教育而言，促进了教育资源的共享和普及，满足全民终身学习的需求，提升公民教育质量，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而努力。同时，积极推进“送法进校园”活动，促进社区教育协调发展，为湛江市培养多层次的人才。得20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2025年年初预算支出数5001.43万元，年末支出决算数4616.38万元，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92.3%，得4.615分。

2.预算编制

无申请新增的新增预算项目。得 2 分。

3.预算执行

(1) 预算编制约束性。2025 年度我校严格执行预算，没有发生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得 4 分。

(2) 财务管理合规性。我校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学校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支出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且按项目完成进度支付资金；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没有超预算、超范围、虚列、截留等不符合制度规定的支出；严格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凡重大项目支出均要上党组会议讨论通过，我校制定了一系列的财务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 3 分。

4.信息公开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我校预算、决算公开时间均在照规定的时间完成公开，公开的内容、格式规范。得 2 分。

绩效目标信息公开。我校按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得 1 分。

5.绩效管理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按照全面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校已建立绩效管理制度，明确绩效管理要求，包含绩效目标、绩效运行、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得 5 分。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我校绩效目标申报及时、内容完整规范，绩效指标尽量细化和量化，且与我校职责及事业发展规划相关。

我校每个申报的项目都在数字财政系统项目库进行绩效管理，每年都进行整体部门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并报送财政局。得 15 分。

6.采购管理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根据湛江市政府采购要求及《湛江开放大学基建维修管理办法》和《湛江开放大学物资采购管理办法》，我校政府采购在采购网及学校网站公开采购意向，采购意向公开完整、及时。得 1 分。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为规范我校政府采购行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行政成本、促进廉政建设，根据《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99 号）、湛财采 [2019]8 号文等法律、法规和上级通知精神，结合本单位实际，我校建立了《湛江开放大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 1 分。

(3)采购活动合规性。我校政府采购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文件要求实施，活动合法合规，没有采购投诉，得 2 分。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在采购活动中，我校与中标、成交 20 交供应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与云平台电子卖场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时选择线上电子章签订模式完成合同签订。共得 2.5 分。

(5)合同备案时效性。我校合同备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得 1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同时按预留的份额完成采购。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落实 2023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 副产品工作的通知》（湛财采购〔2023〕6 号）按要求的比例预留年度食材采购份额。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 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湛财采〔2023〕33 号）要求，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评价工作，在电子卖场采购结束后，为供应商信用评价体系开展信用评价。共 2.5 分。

7.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我校办公用房面积符合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办公设备配置符合规定标准。得 2 分。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我校资产出租、国有资产处置 均按照湛江市相关文件执行，合理规范，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得 1 分。

资产盘点情况。2025 年我校资产按类别分批进行了部分盘点，完成一体机的盘点。得 0 分。

数据质量。我校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因未进行完整的资产盘点，账实是否一致未知。得 1 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我校修订了《湛江开放大学固定资产 管理办法（修订稿）》，制定《湛江开放大学固定资产验收实施细则》，出台《2024-2025 年固定资产盘点工作方案》；出租、 处置国有资产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 国

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得 1.5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校固定资产总额 124,160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1,251.9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90.6%。得 2 分。

8.运行成本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我校 2025 年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656.06 万元，调整预算数 751.7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 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校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6.8 万元，实际支出数 1.85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预算数，得 1 分。

9.加减分项（无）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管理是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的关键环节，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科学编制预算，要求各科室结合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详细说明资金需求和预期效益，通过项目评审、专家论证等方式，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合理性。明确评价目标与指标，根据业务目标，制定具体、可衡量、可实现、相关联、的绩效评价指标，涵盖工作成果、工作能力、工作态度等方面。严格执行监控，采用多种评价方法相结合，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对偏离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预警并采取纠偏措施。

（四）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绩效监控和评价不够深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不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人事考核等衔接不够紧密，未能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导向和激励作用。我校现有的办学场地、办学设施仍然无法满足教学及学生生活需要，学生宿舍依旧未能满足需求。

（五）改进措施

优化绩效指标体系，结合部门职能和工作重点，组织业务骨干共同研究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指标体系，确保指标能够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加强对绩效指标的动态管理，根据政策变化、工作调整等情况及时调整和完善指标。丰富绩效评价方法，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提高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引入第三方评价机构，增强评价的独立性和公正性。健全结果应用机制，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直接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预算调整的重要依据。

四、其他自评情况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在绩效管理、资产管理上仍然存在一定差距。因此仍需继续努力，不断推动我校教育事业综合实力提升。